

附件2：技术质量服务要求



一、总则

合同设备必须是全新的、先进性、可靠性良好、操作安全的合格产品，完全符合卖方提供的技术规格书上的各项技术条件。

二、技术要求

1 总体要求

1) ★格力空调类型：1.5 匹变频空调 KFR-35GW/ (35563) FNhAa-B2JY01 共计：20 台。 2 匹变频空调 KFR-50GW/ (50563) FNhAf-B2JY01 共计：18 台。

2) ★制冷量与制热量：1.5 匹空调制冷量应在 3500W 左右，制热量应在 4600W 左右，以满足室内制冷和取暖需求。2 匹空调制冷量应在 5000W 左右，制热量应在 6700W 左右，确保能够有效调节室内温度。

3) ★能效等级：格力两款空调应具备二级或以上能效等级，以实现节能环保的目标。具体能效等级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4) 运行噪音：空调在运行时应保持较低的噪音水平，1.5 匹空调室内机噪音应低于 41dB，室外机噪音应低于 53dB；2 匹空调室内机噪音应低于 45dB，室外机噪音应低于 55dB，以提供安静舒适的室内环境。

2 具体技术参数

1) 1.5 匹空调技术参数：

制冷功率：约 810W

制热功率：约 1250W

循环风量：约 630m³/h

能效比：约 4.53

2) 2 匹空调技术参数：

制冷功率：约 1350W

制热功率：约 1900W

循环风量：约 1000m³/h

能效比：约 4.28

三、质量要求

1 质量保证

- (1) 产品质保期：供货验收合格后 不少于 24 个月。
- (2) 因产品出现质量问题，3 个月内应无条件退换。
- (3) 供应商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要求，并在质保期内、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 (4) 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提出索赔，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
- (5) 保修期内，损坏部件的修理费、往返运保费等均由供应商承担。保修期外，只收取单程的运保费及已维修的元器件成本费，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 (6) 成交人应当按要求提供原厂服务，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变更服务标准。

2 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 (1) 包装：供应商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供应商负责。
- (2) 运输：供应商负责所有产品的运输，确保采购产品安全、完整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运杂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运输方式由供应商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所有采购货物在运输、搬运的过程中，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供应商为采购人修复或更新。
- (3) 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供应商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含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供应商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 (4) 乙方应随同每套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制造厂的

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设备装箱提供；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 b、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 c、其它资料：产品安装使用手册，产品验收报告等。

3 售后服务：

(1) 供应商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2) 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8小时内响应到场，24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供应商亦应负责修复。

注：★为必须满足项。